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1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6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 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

1、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7,040,800份，实际可行权期为2026年5月22日-2028年4月21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3,318,1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7,040,800股的47.13%。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3,318,1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7,040,800股的47.13%。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1,653,600份，实际可行权期为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0日。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163,1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1,653,600股的9.86%。

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1,653,6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1,653,600股的100.00%。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已行权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日）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12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袁养德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1月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02）。

4、2024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5、2024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4年1月23日为授予日，向85名激励对象授予1,362.0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了前述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4年1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等文件。

6、2024年3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的要素为：

（1）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1,362.00万份；

（2）股票期权名称：斯瑞新材期权；

（3）股票期权代码：1000000584、1000000585；

（4）股票期权行权价格：12.80元/股。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7、2024年8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调整为1,766.70万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85人调整为84人。预留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413.40万份。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9.78元/股。2024年8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8、2024年12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4年12月30日为授予日，向68名激励对象授予413.4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9、2025年1月2日至2025年1月1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025年1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01）。

10、2025年2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的要素为：

（1）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数量：413.40万份

（2）股票期权名称：斯瑞新材期权

（3）股票期权代码：1000000792、1000000793

（4）股票期权行权价格：9.78元/股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11、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调整为1,760.20万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84人调整为83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授予价格调整为9.74元/股。2025年4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12、2025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决定注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76.02万份股票期权；同意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2025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13、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5月21日-2026年4月23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5年5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14、2025年7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授予价格调整为9.70元/股。2025年7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15、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决定注销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1.34万份股票期权；同意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2025年12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16、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0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5年12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17、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授予价格调整为9.66元/股。2026年1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18、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7,040,800份，实际可行权期为2025年5月21日-2026年4月23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截至2026年3月17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7,040,8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7,040,800股的100%。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已行权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19、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注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76.02万份股票期权；同意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0、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5月22日-2028年4月21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26年5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1）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本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张航	中国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30.00	52.00	0.00	0.00%
2	梁计鱼	中国	董事	19.50	7.80	0.00	0.00%
3	任磊	中国	财务总监	52.00	20.80	0.00	0.00%
4	王磊	中国	董事会秘书	32.50	13.00	0.00	0.00%
5	杨平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2.00	20.80	0.00	0.00%
6	高斌	中国	副总经理	52.00	20.80	0.00	0.00%
7	牟伟国	中国	副总经理	32.50	13.00	0.00	0.00%
8	庹高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2.50	13.00	10.00	76.92%
9	孙君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8.60	11.44	8.00	69.93%
10	王小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6.00	10.40	10.40	100.00%
11	周兴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0.80	8.32	8.32	100.00%
12	李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9.50	7.80	7.80	100.00%
13	马明月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3.00	5.20	3.20	61.54%
二、核心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70人）				1249.30	499.72	284.09	56.85%
合计				1760.20	704.08	331.81	47.13%

注：（1）数据尾差系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2）上表“可行权数量”指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数量；

（3）上表“本次”所指期间范围为2026年第二季度，下同；

（2）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本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庹高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2.00	4.80	3.30	68.75%
2	王小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2.00	4.80	0.00	0.00%
3	李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4.00	0.00	0.00%
4	孙君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7.00	2.80	0.00	0.00%
5	马明月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6.00	2.40	1.40	58.33%
6	周兴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	1.20	0.00	0.00%
二、核心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62人）				363.40	145.36	11.61	7.99%
合计				413.40	165.36	16.31	9.86%

注：（1）数据尾差系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2）上表“可行权数量”指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数量。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83人，截至2026年6月30日，共有66人参与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68人，截至2026年6月30日，共有68人参与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三、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本次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本激励计划于2026年第二季度合计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3,481,200股，行权后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截至2026年3月31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截至2026年6月30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股）	735,869,190	45,205,871	781,075,007
有限售条件股份（股）	41,724,617	-41,724,617	0
总计（股）	777,593,807	3,481,200	781,075,007

注：有限售条件股份本次变动，系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新增股份锁定期已满。该部分股份已于2025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自2026年4月9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公司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6年第二季度，共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过户3,481,200股，获得募集资金33,628,392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光大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7月2日起新增委托光大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光大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385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386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751	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联系人：郁疆

电话：021-2216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并经证券交易所确认，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7月2日起增加上述机构为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1	159141	永赢中证科创创业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创业人工智能ETF永赢	科创创业人工智能ETF永赢
2	159165	永赢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养殖ETF永赢	养殖ETF永赢
3	159170	永赢国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互联网ETF永赢	港股通互联网ETF永赢
4	159206	永赢国证商用卫星通信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卫星ETF永赢	卫星ETF永赢
5	159223	永赢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现金流ETF永赢	现金流ETF永赢
6	159266	永赢中证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央企红利ETF永赢	港股央企红利ETF永赢
7	159366	永赢中证港股通医疗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医疗ETF永赢	港股医疗ETF永赢
8	159378	永赢国证通用航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通用航空ETF永赢	通用航空ETF永赢
9	159386	永赢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0ETF永赢	A500ETF永赢
10	159721	永赢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深证100ETF永赢	深证100ETF永赢
11	159883	永赢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疗器械ETF永赢	医疗器械ETF永赢
12	511150	永赢上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债永赢	科创债ETF永赢
13	515730	永赢中证家居家电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家居家电	家居家电ETF永赢
14	517520	永赢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黄金股	黄金股ETF永赢
15	563520	永赢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永赢	沪深300ETF永赢
16	563690	永赢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红利永赢	红利低波ETF永赢
17	588520	永赢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增	科创增强ETF永赢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28

公司网址：www.tebon.com.cn

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05-8888

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旗下部分基金的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挖财基金”）签署的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26年7月2日起，挖财基金将代销本公司如下基金产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006147	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A
006148		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C
006242	宝盈盈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盈润纯债债券A
007574	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新价值混合C
007578	宝盈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新锐混合C
007579	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先进制造混合C
007580	宝盈中证A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中证A100指数增强C
007581	宝盈鸿利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鸿利收益混合C
010383	宝盈基础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基础产业混合A
010384		宝盈基础产业混合C
019736	宝盈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QDII)证券投资基金(QDII)	宝盈纳斯达克100指数发起(QDII)A人民币
019737		宝盈纳斯达克100指数发起(QDII)C人民币
019790	宝盈中债0-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中债0-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A
019791		宝盈中债0-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C
023061	宝盈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A
023062		宝盈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优选指数C

投资者可在挖财基金办理本公司基金开户业务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

客户咨询电话：400-8888-300

2、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wacaijijin.com

客户咨询电话：021-50810673

投资者在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上述业务应遵循其具体规定。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本公司保留对该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新增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信财富”）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泰信财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519024	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519023	
2	A类：519033	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D类：019300	
3	A类：51905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01976	
4	A类：519061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519060	
5	A类：012843	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	018623	海富通盈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519138	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6年7月3日起，投资者可在泰信财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购买端口、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泰信财富的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并请特别关注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2、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盈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请见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taixincf.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04-8821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6年7月2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华鑫证券为以下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并开通在二级市场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59197	招商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石油ETF招商
159183	招商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能源车ETF招商
159243	招商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人工智能ETF招商
159125	招商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科技ETF招商
159119	招商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00现金流ETF招商
159291	招商创业板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综增强ETF招商
159218	招商中证卫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卫星ETF招商
159209	招商中证全指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红利质量ETF招商
159552	招商中证2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2000增强ETF招商
159690	招商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有色矿业ETF招商
159659	招商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纳斯达克100ETF招商
159680	招商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1000增强ETF招商
159631	招商中证A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100ETF招商
159641	招商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碳中和ETF招商
159779	招商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电子ETF招商
159701	招商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物联网ETF招商
159899	招商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软件ETF招商
159898	招商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疗器械ETF招商
159890	招商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云计算ETF招商
159849	招商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生物科技ETF招商
159843	招商国证食品饮料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食品饮料ETF招商
159991	招商创业板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大盘ETF招商
159975	招商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深100ETF招商
159909	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TMT50ETF招商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公司网址	客服电话
华鑫证券	www.cfsc.com.cn	95323或400-109-9918

二、风险提